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及回職復薪性別比率

※114 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 2,741 人次，女性為男性的 3.3 倍

114 年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為 2,741 人次，其中男性為 633 人次，女性 2,108 人次為男性之 3.3 倍，男女所占比率分別為 23.1%及 76.9%。申請留職停薪之時間，女性以申請 6 個月至未滿 1 年 702 人次最多，占總申請人次之 25.6%，申請未滿 6 個月者占 22.0%次之；男性則以申請未滿 6 個月者 301 人次最多，所占比率僅為總人次之 11.0%，大幅低於女性申請人次。

※114 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回職復薪為 2,699 人次，女性為男性的 3.8 倍

114 年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回職復薪為 2,699 人次，其中男性為 568 人次，女性 2,131 人次為男性之 3.8 倍，男女所占比率分別為 21.0%及 79.0%。回職復薪者育嬰留職停薪之時間，女性以申請 6 個月至未滿 1 年者 866 人次最多，占總申請人次之 32.1%，而以申請未滿 6 個月者占 16.5%次之，男性亦以申請 6 個月至未滿 1 年者之 266 人次最多，所占比率為 9.9%。

※114 年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及回職復薪，兩者各申請期間相較差距較大者，男性未滿 6 個月期間之比率差 3.9 個百分點，女性則於 6 個月至未滿 1 年期間之比率差 6.5 個百分點。

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及回職復薪人員之性別比率

中華民國110年~114年　　　　單位：人次；%

年 別	人次			未滿6個月		6個月至未滿1年		1年至未滿1年6個月		1年6個月以上	
	總計	男性	女性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申請育嬰留職停薪										
110	3,002	458	2,544	5.6	21.2	5.5	29.5	2.2	17.5	2.0	16.6
111	3,117	591	2,526	7.8	22.6	6.7	26.1	2.8	16.2	1.7	16.2
112	2,853	591	2,262	6.7	11.0	8.9	33.2	3.1	16.2	2.0	18.9
113	2,861	598	2,263	6.6	12.4	9.4	30.6	2.7	17.6	2.2	18.5
114	2,741	633	2,108	11.0	22.0	8.1	25.6	2.2	12.8	1.8	16.5
	回職復薪										
110	2,401	320	2,081	5.4	21.4	4.1	27.7	1.8	12.4	2.0	25.1
111	2,834	492	2,342	7.0	21.6	6.4	22.7	2.2	14.1	1.8	24.2
112	2,846	546	2,300	6.4	14.1	8.2	34.2	2.9	17.2	1.7	15.3
113	2,689	527	2,162	6.8	14.2	8.3	35.1	2.9	15.1	1.6	16.0
114	2,699	568	2,131	7.1	16.5	9.9	32.1	2.3	15.2	1.7	15.1

資料來源：銓敘部銓審資料庫。

註：1. 申請人次係當年度申請育嬰留職停薪[illegible]審定之[illegible]人次。
2. 回職復薪人次係當年度回職復薪並經銓敘部審定之人次。
3. 當年人次總計換算為100%計算比率。

※114 年公教人員保險核發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件數，女性為男性的 5.0 倍

公教人員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自民國 98 年起開始辦理，係自被保險人留職停薪之日起，按月發給，最長以六個月為限，並按每月核發件數統計。114 年公教人員保險核發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件數為 29,413 件，其中男性為 4,872 件，女性 24,541 件為男性之 5.0 倍，男女核發件數所占比率分別為 16.6%及 83.4%。

公教人員保險核發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件數及性別比率－按要保機關類別分

中華民國110年~114年

單位：件；%

年別	核發件數			行政機關		民意機關		司法機關		文教機關		衛生機關		公營事業機關(構)	
	總計	男性	女性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男性比率	女性比率
110	29,916	3,445	26,471	15.8	84.2	2.8	97.2	20.2	79.8	7.0	93.0	2.9	97.1	20.1	79.9
111	33,724	5,027	28,697	21.0	79.0	25.0	75.0	23.6	76.4	8.1	91.9	3.7	96.3	26.1	73.9
112	30,516	4,654	25,862	21.8	78.2	12.0	88.0	21.4	78.6	7.5	92.5	4.3	95.7	27.1	72.9
113	29,382	4,715	24,667	23.0	77.0	4.2	95.8	23.8	76.2	7.7	92.3	5.8	94.2	26.9	73.1
114	29,413	4,872	24,541	24.2	75.8	28.3	71.7	30.8	69.2	7.5	92.5	4.6	95.4	27.6	72.4

資料來源：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

註:1.公教人員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自民國98年起開始辦理。

2.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係自被保險人留職停薪之日起，按月發給，最長以六個月為限。

3.本表件數為每月核發之統計數。